

P. 129, L. 5【事有顯理之功】《法華文句記》卷4〈釋方便品〉：「理實何在？在心意識。故理無所存，遍在於事，故事名權。故《俱舍》云：「集起名心，思量名意，了別名識」，在彼一向全無即理；若大乘中，八識名心，七識名意，六識名識，彼教為迷，又無即理。故偏、小教，有漏之法，全無性淨即常住理。知之者寡，故知有漏雖緣淨等，同屬於事，具如『事理不二門』明。故所以中云「非理無以立事，事有顯理之功」，故稱歎方便，誰肯以三界有漏心等，以為如來之所稱歎〈方便品〉耶？若不爾者，為令眾生，其義安在？世間相言，如何消釋？」(T34, p. 215a11-22)

P. 129, L. 6【總前理事皆名為理】《法華文句記》卷4〈釋方便品〉：「總前事理者，合前理、惑也。故知無明、法性，乃至界外一切諸法，皆是所詮，此心意識名之與體，具足一切界外法故。」(T34, p. 215a24-27)因下云「因理設教」，「理」是「實」，「教」是「權」，此中實「理」必含有清淨真如及染業緣起、界內外等一切法，故依此實「理」而所設之權「教」，方得以完全顯理（真如門及生滅門），故云「非教無以顯理」。舉二諦為例，「諦」者，謂真實不虛之理。由於各宗派的思想體系不同，因而對二諦的解釋也就有所不同。先就「諦」的含義而言，有四家不同：(1)真理為諦，(2)真理不是諦，能觀理境的智慧是諦，(3)詮示理的言論是諦，(4)綜合理、境、智、文才是諦，不是單獨一項。天台宗於法華玄義中，就化法四教判立「七種二諦」之說，最後「圓教之二諦」，以「幻有、幻有即空」為俗諦，「一切法趣有、趣空、趣不有不空」為真諦。故知：不論真、俗諦，皆含事理（幻有一切法、即空、不空）。

P. 129, L. 9【邪見嚴王、惡逆調達】「妙莊嚴王」一參考本書 p. 778+783。《法華經演義》卷7：「王名妙莊嚴者。以其因中。亦曾聞此妙法華經而為修習。則能以如來莊嚴而為莊嚴。則因中可名為妙莊嚴矣。若論果上。能成娑羅樹王佛。乃即就其因行預彰果德。亦可名妙莊嚴。」(X33, p. 296, a4-8)「提婆達多」一參考本書 p. 480~488。此二人皆是宿世與法華經有緣（指「教」為權也；下文點出「教」所詮實「理」，故云「詮迷之教」）。《法華文句記》卷4〈釋方便品〉：「次舉例者，此即舉解以例於迷。解理之時，真俗俱諦，解由迷得，故於迷中且名事理，由詮此理而得成教。以理望教，教名為權；理在於迷，迷亦名實，故權實之名非一處得。」(T34, p. 215, a28-b4)此權「教」所詮之實「理」，

含攝解與迷，故此「迷」亦在「理」中，故亦名「實」矣。故舉邪見、惡逆之「迷」，來解此權「教」所詮之實「理」。《摩訶止觀義例纂要》卷3：「今經，彈指無非佛因，以顯實故。誰知法華，佛以惡行亦得名為善權方便，故邪見嚴王及惡逆調達等，內祕外現，莫不皆是亦權善巧。并由理具，不斷性惡，是故有茲性德之行。所以『性德』與夫『理具』及以『性惡』，蓋同出而異名耳。」(X56, p. 51c4-8)

P. 129, L. 10【從三昧起，所歎者何】參考本書 p. 136+137。〈方便品第二〉：「爾時，世尊從三昧安詳而起，告舍利弗：諸佛智慧甚深無量，其智慧門難解難入，」「諸佛智慧甚深無量者，歎實智也。…其智慧門難解難入等者，歎權智也。」(X32, p. 42c14-20)

P. 129, L. -6【教無進趣深淺之異】《法華文句記》卷4〈釋方便品〉：「教詮實相，實相之理無復淺深。問：若無淺深，應當無復詮行教耶？答：教有二種，詮理之教無二，表行之教自分；祇緣行有差殊，致詮行教小別。又能詮教亦無進趣，所詮之行自階差耳。若不爾者，如來方便波羅蜜等，何所證耶？」(T34, p. 215, b10-15)有所謂「四法寶」：教、理、行、果，為法寶的分類。指：能詮的言教、所詮的義理、能成的修行、所成的證果。依教而詮理，依理而起行，依行而證果，故有此次第。現今此處順序為：因理設教，依教而生正行，行有進趣深淺之殊果。「理教」無殊，「行教」有差。欲體會證入無殊之教理，則須依行教所示之不同行門（根器有別故），故云「會教由行，非行無以會教」。

P. 129, L. -5【如來方便波羅蜜】參考本書 p. 139：-5。「如來方便知見波羅蜜皆已具足。」「如來二字是釋實智。…方便二字是釋權智。由於方便善巧。故能種種因緣譬喻廣演言教也。知見波羅蜜即雙舉權實知見。…皆已具足者。權實悉究竟也。」

P. 129, L. -4【行順理】《法華文句》：「因屍渡海，屍有濟岸之力，故稱歎方便。」《法華文句記》卷4〈釋方便品〉：「縛脫者，行名猶通，仍兼違順，故以縛脫而甄權實名為縛脫。又通昔者，諸經地前尚自違理，未開權故；此經彈指無非佛因，以顯實故。誰知此經，佛以惡行亦得名為善巧方便？死屍之譬遍通一切，具如『修性不二門』明。」(T34, p. 215b15-20)知禮《金光明經文句記》卷1：「未聞性惡之名，安能信有性德之行。須聞性惡者，以知性惡故，則修惡本

虛，三觀十乘，無惑可破、無理可顯；修德功寂，是無作行。」(T39, p. 88, c2-4)

P. 129, L. -1【**果由因剋**】《妙法蓮華經文句》卷3〈釋方便品〉：「以二觀為方便道，斷惑成因，得入中道解脫之果；若非二觀，豈契中道？果由因剋，故稱歎方便。」(T34, p. 38, a1-3)《法華文句記》卷4〈釋方便品〉：「釋成中云「二觀為方便」者，且約法示相、借權例顯，一一重中通攝諸教，豈可定局別二觀耶？」(T34, p. 215, b21-23)

P. 130, L. 1【**住出為體用**】《法華文句記》卷4〈釋方便品〉：「次體用者，還指初住為隨分果，此果即有百界之用。言「立一切法」者，前事理中即以**染緣**為一切法，此中即是**淨緣**諸法，具如『染淨不二門』明。」(T34, p. 215b25-29)以「因果不二門」成「染淨不二門」者，無明遍造諸法名之為染，法性遍應眾緣號之為淨。例如清水、濁水，清濁由緣，水性無殊。修因中，以空、以中亡穢淨，果體顯出，由空中轉染為淨。實則由了染淨性德，空中自成不二；住此不二實相體，而有分身百界作佛之大用。故云「體為實，用為權」，推用識體，用有顯體之功，故稱歎方便。

P. 130, L. 5【**藏通不廢小、三教不入實**】從頓開漸：為未能入華嚴者，更以異方便助顯第一義，從頓開漸，而有漸初（阿含）、漸中（方等）、漸末（般若）之不同。「藏通兩教不廢小」：此二教中皆有聲聞、緣覺、菩薩三乘法。此三乘人所發心、所依理、所行法、所證果皆不同，故云「漸自不合」。「三教菩薩不入實」：藏通別，三教中菩薩所修，前二依空、證空，不入中道實相。別教依次第三觀，亦非圓頓實教，故云不入實。「漸令究竟，還合於頓」：此經開權顯實，令前漸教能究竟入圓實一佛乘，故云「合於頓」。開有合之力用，故稱歎「開合方便」。

P. 130, L. 7+8【**化城、寶所**】參考本書 p. 370〈化城喻品7〉及 p. 402~405